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lue River Holdings Limited

藍河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98)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

Blue River Holdings Limited 藍河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局（「董事局」）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

業績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 千港元	2022 千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銷售及服務收入	3	29,672	43,289
利息收入	3	8,638	184
租金收入	3	900	-
		39,210	43,473
銷售成本		(22,469)	(37,264)
毛利		16,741	6,209
其他收入	5	50	1,945
行政費用		(54,581)	(47,612)
分銷及銷售費用		(7,961)	(7,870)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9,980)	(15,240)
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撥回	7	24,399	600
融資成本	8	(4,637)	(4,907)
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變動		(7,800)	-
攤佔聯營公司業績		(35,977)	25,472
攤佔合營企業業績		(1,911)	(1,955)
		(81,657)	(43,358)
除稅前虧損	9	(81,657)	(43,358)
稅項	10	(122)	(207)
		(81,779)	(43,565)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間虧損	11	-	(176,354)
		(81,779)	(219,919)

業績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	2022
		千港元	千港元
		(經重列)	
以下人士應佔期間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81,797)	(43,565)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125,865)
		<u>(81,797)</u>	<u>(169,430)</u>
非控股權益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8	-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50,489)
		<u>18</u>	<u>(50,489)</u>
		<u>(81,779)</u>	<u>(219,919)</u>
		2023	2022
	附註	港仙	港仙
		(經重列)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2	(7.9)	(3.9)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11.4)
		<u>(7.9)</u>	<u>(15.3)</u>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	2022
	千港元	千港元
	(經重列)	
期間虧損	(81,779)	(219,919)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將不會重新分類為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價值誌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價值誌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變動	(20,231)	(57,453)
攤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支出)	3,264	(305)
可於其後重新分類為損益之項目		
因換算海外業務而產生之匯兌差額	(3,043)	(74,878)
期間其他全面開支	(20,010)	(132,636)
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101,789)	(352,555)
以下人士應佔期間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01,807)	(102,051)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182,648)
	(101,807)	(284,699)
非控股權益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8	-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67,856)
	18	(67,856)
	(101,789)	(352,55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3年9月30日

	附註	未經審核 30.9.2023 千港元	經審核 31.3.2023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械及設備		24,033	26,684
使用權資產		36,694	51,670
投資物業		55,500	63,300
無形資產		1,077	1,156
聯營公司權益		877,991	767,904
合營企業權益		13,501	14,812
按公平價值誌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303,057	202,975
		1,311,853	1,128,501
流動資產			
商品存貨		69	66
應收清盤中前附屬公司款項	14	19,559	20,865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5	25,071	25,188
短期銀行存款		10,730	3,425
銀行結存及現金		31,726	770,811
		87,155	820,355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6	41,956	38,388
合約負債		263	1,535
租賃負債		9,050	10,053
應付清盤中前附屬公司款項	14	-	27
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		8,891	8,891
應付稅項		976	1,590
銀行及其他借款		87,960	532,991
		149,096	593,475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61,941)	226,88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249,912	1,355,38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3年9月30日

	未經審核 30.9.2023 千港元	經審核 31.3.2023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款	1,252	1,998
租賃負債	6,666	9,581
遞延稅項負債	218	237
	<u>8,136</u>	<u>11,816</u>
資產淨值	<u>1,241,776</u>	<u>1,343,565</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4,095	104,095
儲備	1,146,645	1,248,452
	<u>1,250,740</u>	<u>1,352,547</u>
本公司擁有人之應佔權益		
非控股權益	(8,964)	(8,982)
	<u>1,241,776</u>	<u>1,343,565</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藍河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受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其中包括*）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進行港口、基礎設施、燃氣配送及物流設施之發展及營運、房地產投資、證券交易和投資，並提供融資相關服務。

本集團亦從事透過保華建業集團有限公司（「**保華建業**」）提供全面的工程及物業相關服務以及於中國開發及投資土地和房產，惟於上年度已終止經營有關業務。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所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須呈列之全部資料及披露，因此須與本集團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除投資物業及按公平價值誌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按公平價值計量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

於 2023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 61,941,000 港元。本公司董事合理預期本集團有足夠營運資金（包括可用融資信貸額）於可預見未來繼續經營。因此，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 續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惟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且已於 2023 年 4 月 1 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及相關修訂	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 2 號（經修訂）	會計政策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 8 號（經修訂）	會計估計之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經修訂）	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的相關 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經修訂）	國際稅制改革 – 第二支柱模型規則

本期間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於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3. 收入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收入之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23 千港元	2022 千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銷售及服務收入：		
港口相關服務收入	1,153	843
銷售液化石油氣及壓縮天然氣產品	28,519	42,446
	<hr/>	<hr/>
	29,672	43,289
	<hr/>	<hr/>
利息收入：		
應收貸款之利息收入	8,638	184
	<hr/>	<hr/>
租金收入：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	900	-
	<hr/>	<hr/>
	39,210	43,473
	<hr/>	<hr/>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包括(i)隨時間確認之港口相關服務之收入及(ii)於某一時間點確認之銷售液化石油氣（「液化石油氣」）及壓縮天然氣（「壓縮天然氣」）產品收入。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經營分部，是根據呈報執行董事（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之資料，為了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釐定。該資料更具體集中於各業務單位之策略營運及發展，而其表現乃通過將具有同類經濟特徵之業務單位組成經營分部之方式評估。

誠如附註 11 所披露，透過保華建業提供全面的工程及物業相關服務以及於中國開發及投資土地和房產業務分類為本集團之已終止經營業務，其經營業績已經與本集團之持續經營業務分開呈列。

於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時，與該分部的經營業績並無直接關係的若干非經營項目將不予考慮。因此，於得出分部業績（相當於以往年份中用於績效評估的經調整未計利息開支及稅項前虧損或盈利）時，(i)與經營分部的業績並無直接關係的企業及其他開支（包括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ii)主要因公司間內部貸款引致的匯兌收益／虧損淨額；(iii)應收清盤中前附屬公司款項的減值撥備撥回；及(iv)因本集團的融資決定而引致的融資成本已自除稅前虧損中調整。於出售若干資本密集型業務後，分部業績報告不再排除折舊和攤銷，因其相對重要性已經降低。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期間的相應資料已經重列以與本期間之呈列保持一致。

本集團於本期間經營及可報告分部如下：

持續經營業務

港口及物流

- 港口發展、港口、液化石油氣、壓縮天然氣及液化天然氣（「**液化天然氣**」）分銷以及物流業務之營運

物業

- 房地產物業（位於中國除外）之投資及租賃

證券

- 證券投資及買賣

金融服務

- 提供貸款融資、金融相關服務及現金管理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工程

- 樓宇建造、土木工程、物業發展管理、項目管理及設施管理服務

中國物業

- 位於中國之房地產物業、已開發土地、開發中土地及開發中項目之開發、投資、銷售及租賃

4. 分部資料 — 續

分部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之收入及業績按經營及可報告分部劃分之分析：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分部合計 及綜合 千港元
	港口及 物流 千港元	物業 千港元	證券 千港元	金融服務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工程 千港元	中國物業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收入	29,672	900	-	8,638	39,210	-	-	-	39,210
分部業績	(5,563)	(13,184)	(10)	(21,230)	(39,987)	-	-	-	(39,987)
企業及其他開支					(51,373)			-	(51,373)
使用權資產之減值虧損					(8,000)			-	(8,000)
匯兌虧損淨額					(2,059)			-	(2,059)
融資成本					(4,637)			-	(4,637)
應收清盤中前附屬公司款項之減值虧損撥回					24,399			-	24,399
除稅前虧損					(81,657)			-	(81,657)
稅項					(122)			-	(122)
期間虧損					(81,779)			-	(81,779)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經重列及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分部合計 及綜合 千港元
	港口及 物流 千港元	物業 千港元	證券 千港元	金融服務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工程 千港元	中國物業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收入	43,289	-	-	184	43,473	4,569,553	6,824	4,576,377	4,619,850
分部業績	(6,631)	1,751	655	21,637	17,412	13,233	(173,735)	(160,502)	(143,090)
企業及其他開支					(40,630)			-	(40,630)
匯兌虧損淨額					(15,233)			(1,549)	(16,782)
融資成本					(4,907)			(33,948)	(38,855)
除稅前虧損					(43,358)			(195,999)	(239,357)
稅項					(207)			19,645	19,438
期間虧損					(43,565)			(176,354)	(219,919)

4. 分部資料 — 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本集團資產及負債按經營及可報告分部劃分之分析：

於 2023 年 9 月 30 日（未經審核）

	港口及物流 千港元	物業 千港元	證券 千港元	金融服務 千港元	分部合計 及綜合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156,550	92,896	195,978	883,442	1,328,866
未分配資產*					70,142
綜合總資產					<u>1,399,008</u>
負債					
分部負債	50,108	18,249	9,668	-	78,025
未分配負債*					79,207
綜合總負債					<u>157,232</u>

於 2023 年 3 月 31 日（經審核）

	港口及物流 千港元	物業 千港元	證券 千港元	金融服務 千港元	分部合計 及綜合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169,540	107,683	90,185	754,090	1,121,498
未分配資產*					827,358
綜合總資產					<u>1,948,856</u>
負債					
分部負債	30,758	24,129	12	295	55,194
未分配負債*					550,097
綜合總負債					<u>605,291</u>

* 未分配資產包括現金和銀行結餘約 18,881,000 港元（31.3.2023：757,475,000 港元），而未分配負債則包括銀行及其他借款約 51,544,000 港元（31.3.2023：528,139,000 港元）。

分部資產及負債包括從事相關分部業務之經營附屬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及若干聯營公司及權益工具投資之權益。故此，分部資產不包括主要為若干銀行結存及現金、合營企業權益、使用權資產及其他應收賬款之企業資產，而分部負債則不包括主要為若干銀行及其他借款、其他應付賬款及租賃負債之企業負債。

為達致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之目的，遞延稅項負債被分配至分部負債，但相關之遞延稅項撥入／支出並不作為分部業績之組成部份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呈報。

5. 其他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	2022
	千港元	千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銀行及其他利息收入	50	46
按公平價值誌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	1,899
	<hr/>	<hr/>
	50	1,945
	<hr/>	<hr/>

6. 其他收益及虧損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	2022
	千港元	千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匯兌虧損淨額	(2,059)	(15,233)
使用權資產之減值虧損	(8,000)	-
處置物業、機械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79	(7)
	<hr/>	<hr/>
	(9,980)	(15,240)
	<hr/>	<hr/>

7. 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	2022
	千港元	千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應收貸款之減值虧損撥回	-	600
應收清盤中前附屬公司款項之減值虧損撥回(附註14)	24,399	-
	<hr/>	<hr/>
	24,399	600
	<hr/>	<hr/>

8. 融資成本

	未經審核	
	截至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23	2022
	千港元	千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銀行借款之利息	-	378
其他借款之利息	4,103	4,117
租賃負債之推算利息開支	534	412
	<u>4,637</u>	<u>4,907</u>

9. 除稅前虧損

	未經審核	
	截至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23	2022
	千港元	千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		
無形資產攤銷	22	24
確認為費用之存貨成本	22,469	37,264
物業、機械及設備之折舊	3,982	2,265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7,434	6,158
	<u>33,907</u>	<u>45,711</u>

10. 稅項

	未經審核	
	截至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23	2022
	千港元	千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稅項支出(撥入)包括：		
中國產生之稅項		
本期間	127	141
於過往期間撥備不足	-	72
	<u>127</u>	<u>213</u>
遞延稅項	(5)	(6)
	<u>122</u>	<u>207</u>

11.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出售保華建業、Profit Tycoon Holdings Limited 及浙江美聯置業有限公司後，本集團不再透過保華建業提供全面的工程服務及物業相關服務（「**工程業務**」）及中國的土地及物業發展及投資業務（「**中國物業業務**」）。因此，工程業務及中國物業業務被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已終止經營業務的綜合財務業績已經重列並與持續經營業務分開呈列，詳情載列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		
	工程業務	中國物業	合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收入	4,569,553	6,824	4,576,377
銷售成本	(4,378,659)	(1,176)	(4,379,835)
毛利	190,894	5,648	196,542
其他收入	3,752	22	3,774
行政費用	(178,050)	(29,491)	(207,541)
分銷及銷售費用	-	(51)	(51)
其他收益及虧損	(897)	(9,300)	(10,197)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值虧損確認淨額	(2,340)	(235)	(2,575)
物業存貨之減值撇減	-	(113,163)	(113,163)
融資成本	(22,592)	(11,356)	(33,948)
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變動	-	(28,714)	(28,714)
攤佔聯營公司業績	(7)	-	(7)
攤佔合營企業業績	(119)	-	(119)
除稅前虧損	(9,359)	(186,640)	(195,999)
稅項	1,740	17,905	19,645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間虧損	(7,619)	(168,735)	(176,354)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3,675)	(122,190)	(125,865)
非控股權益	(3,944)	(46,545)	(50,489)
	(7,619)	(168,735)	(176,354)

12.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以下數據計算得出：

	未經審核 截至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23 千港元	2022 千港元 (經重列)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期間虧損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81,797)	(43,565)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125,865)
	<u>(81,797)</u>	<u>(169,430)</u>

	未經審核 截至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23 股份數目	2022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加權平均普通股數	<u>1,040,946,114</u>	<u>1,103,916,114</u>

由於本公司於兩個期間並無任何發行在外的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等。

13. 分派

概無股息於兩個期間內確認為分派。本公司董事局已議決不宣派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之任何股息（2022：無）。

14. 應收／付清盤中前附屬公司款項

	未經審核 30.9.2023 千港元	經審核 31.3.2023 千港元
應收清盤中前附屬公司款項	58,152	83,857
減：減值虧損	(38,593)	(62,992)
	19,559	20,865
應付清盤中前附屬公司款項	-	27

根據香港破產條例第 35 條本集團因沒有合法可強制執行權利以抵銷應收／付清盤中前附屬公司款項，該等款項分別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

期內，清盤人向本集團作出現金分派約 25,705,000 港元，令應收清盤中前附屬公司款項總額由 83,857,000 港元減至 58,152,000 港元。於報告期間後，清盤人進一步向本集團作出現金分派 19,559,000 港元。減值虧損撥備 24,399,000 港元（附註 7），相當於現金分派總額 45,264,000 港元超出應收清盤中前附屬公司款項賬面值結轉的 20,865,000 港元的部分，已於期內撥回簡明綜合收益表。

15.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未經審核 30.9.2023 千港元	經審核 31.3.2023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10,321	7,380
減：減值撥備	-	-
	10,321	7,380
其他應收賬款、訂金及預付款項	14,750	17,808
	25,071	25,188

貿易應收賬款主要來自港口及物流業務。本集團客戶之信貸期一般為 60 日，乃按照與其客戶釐定及協定之條款磋商得出。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以發票日期為基準，所有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齡均為 90 日內。

16.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未經審核 30.9.2023 千港元	經審核 31.3.2023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	3,553	3,92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38,403	34,466
	41,956	38,388

貿易應付賬款之平均信貸期為 30 日。本集團已制定金融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應付賬款於信貸期限內清償。以發票日期為基準，所有貿易應付賬款之賬齡均為 90 日內。

中期股息

董事局已議決不宣派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2022：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表現及狀況回顧

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持續經營業務錄得綜合收入約 3,900 萬港元（2022：4,300 萬港元）及毛利約 1,700 萬港元（2022：600 萬港元）。期內，本集團錄得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虧損約 8,200 萬港元（2022：4,300 萬港元），其中包括：

- (i) 港口及物流分部之虧損淨額約600萬港元（2022：700萬港元）；
- (ii) 物業分部之虧損淨額約1,300萬港元（2022：收益200萬港元）；
- (iii) 證券分部之虧損淨額約1萬港元（2022：收益70萬港元）；
- (iv) 金融服務分部之虧損淨額約2,100萬港元（2022：收益2,200萬港元）；
- (v) 企業及其他開支（包括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淨額約5,900萬港元（2022：4,100萬港元）；
- (vi) 匯兌虧損淨額約200萬港元（2022：1,500萬港元）；
- (vii) 融資成本約500萬港元（2022：500萬港元）；及
- (viii) 應收清盤中前附屬公司款項之減值虧損撥回約2,400萬港元（2022：無）。

經考慮稅項支出約10萬港元（2022：20萬港元）後，本集團之持續經營業務錄得期間虧損約8,200萬港元（2022：4,400萬港元）。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去年，本集團已於出售保華建業集團有限公司後終止工程業務，並於出售 Profit Tycoon Holdings Limited 及浙江美聯置業有限公司後終止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物業業務。已終止經營業務於本期間並無為本集團貢獻任何損益。於上期間，已終止經營業務錄得虧損 1.76 億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虧損淨額約為 8,200 萬港元（2022：1.69 億港元），而每股基本虧損約為 7.9 港仙（2022：15.3 港仙）。期內虧損淨額減少乃主要歸因於以下列因素之淨影響所致：(a)於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出售虧損業務後，期內不存在已終止業務虧損之影響。已終止的工程及中國物業業務於上期間錄得股東應佔虧損約 1.26 億港元；(b)攤佔聯營公司業績由上期間獲利約 2,500 萬港元轉為本期間虧損約 3,600 萬港元；及(c)期內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回約 2,400 萬港元，而上期間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回約 100 萬港元。

與本集團於 2023 年 3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相比，總資產減少 28%至約 13.99 億港元（31.3.2023：19.49 億港元），此乃主要由於使用現金償還借款所致。於 2023 年 9 月 30 日，流動負債淨值約 6,200 萬港元（31.3.2023：流動資產淨值 2.27 億港元），而以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所計算之流動比率跌至 0.58 倍（31.3.2023：1.38 倍）。經計及(a)虧損淨額約 8,200 萬港元；(b)確認投資重估儲備之按公平價值誌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賬面值減少約 2,000 萬港元；(c) 攤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約 300 萬港元；及(d)因換算海外業務而產生之人民幣匯兌虧損約 300 萬港元，於 2023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減少 8%至約 12.51 億港元(31.3.2023:13.53 億港元)，相等於每股 1.2 港元(31.3.2023: 1.3 港元)。

營運回顧及業務發展

港口及物流

燃氣分銷及物流（擁有 100%權益）

期內，民生石油於武漢的液化石油氣（「液化石油氣」）及壓縮天然氣（「壓縮天然氣」）分銷及物流業務錄得分部虧損約 600 萬港元（2022：800 萬港元）。目前，民生石油在武漢市擁有並經營四座壓縮天然氣汽車加氣站。受到武漢市人民政府大力推廣電動車以及電動車於武漢市普及的不利影響，壓縮天然氣銷售量較上期間減少 20%至約 680 萬立方米（2022：850 萬立方米）。武漢市政府加速在公共和私人交通領域部署新能源汽車，使民生石油的壓縮天然氣分銷業務前景黯淡。因武漢市逐步淘汰液化石油氣車輛及民生石油於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內關閉其餘兩個液化石油氣汽車加氣站，本期間沒有液化石油氣銷售，而上一期間的銷售量約為 1,000 噸。

有關民生石油在武漢建設新的液化天然氣（「**液化天然氣**」）儲庫及液化天然氣碼頭的發展計劃，鑒於液化天然氣專案的風險和本集團目前的財務資源，本集團將不會也沒有能力獨自承擔整個液化天然氣項目。因此，管理層仍在努力探索與潛在投資者的合作機會。隨著其餘兩個液化石油氣汽車加氣站關閉，民生石油不再需要設置液化石油氣儲庫基地及內河碼頭以儲存並向加氣站供應液化石油氣。為提升液化石油氣資產之價值，本集團正評估其將液化石油氣儲庫基地變現之方案。

洋口港（擁有 9.9%權益）

期內，本集團於江蘇洋口港投資開發有限公司（「**洋口港公司**」）之 9.9%股本權益（「**洋口港公司股權**」）並無對分部業績貢獻任何股息收入（2022：100 萬港元）。

洋口港公司主要在洋口港從事發展港口及相關基建業務，為中國江蘇省東南沿海一座離岸型深水港。洋口港位處長江口的策略性優越位置，可成為國內乾濕散貨的大型中轉基地之一。

在我們於以前年度由 75%權益分階段出售投資至現時之 9.9%權益後，餘下洋口港公司之權益分類作按公平價值誌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於 2023 年 9 月 30 日，於洋口港公司的投資按公平價值列賬約為 6,400 萬港元（31.3.2023：8,300 萬港元）。期內，未變現公平價值減少約 1,900 萬港元（2022：2,100 萬港元）於其他全面開支中確認。

因洋口港公司缺乏穩定及具吸引力的股息政策，本集團一直按該投資之增值潛力審視對該投資之撤資方案及計劃。報告期間後，本集團已於近期與買方就出售持有洋口港公司股權之控股公司事宜簽訂有條件買賣協議。直至本公告日期，該協議的完成尚待履行某些先決條件（包括買方對出售集團進行並完成結果使其合理滿意之盡職調查）。

物業

於去年完成撤資已終止之中國物業業務後，本集團將其重心重新定位於香港物業分部，以利用香港物業市場低迷的機會，把握未來市場上升潛力。於 2023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透過直接投資及投資聯營公司於香港擁有若干辦公室物業及停車位。

受加息週期及香港辦公室物業需求疲弱之影響，持續經營之香港物業業務於期內錄得分部虧損約 1,300 萬港元（2022：溢利 200 萬港元），主要包括香港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變動虧損約 800 萬港元（2022：無）及攤佔聯營公司之虧損約 600 萬港元（2022：溢利約 30 萬港元）。

證券

證券分部於期內錄得分部虧損約 1 萬港元（2022：70 萬港元）。於 2023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非持作買賣之上市權益工具投資約為 1.96 億港元（31.3.2023：9,000 萬港元）。期內，淨投資為 1.07 億港元，而期內公平價值減少約 100 萬港元（2022：3,600 萬港元）於其他全面開支確認。

本集團在管理本集團之證券組合時採取審慎且嚴謹之方針。本集團將繼續監察其證券組合及物色投資機會，務求於未來實現投資組合價值的增長。

金融服務

金融服務業務於期內錄得分部虧損約 2,100 萬港元（2022：溢利 2,200 萬港元），主要由於期內攤佔聯營公司虧損約 3,000 萬港元（2022：溢利 2,500 萬港元）所致。

本集團就管理其直接貸款融資業務採取謹慎方針，旨在逐步建立一個信譽良好的客戶群。直接貸款融資業務於期內貢獻收入約 900 萬港元（2022 年：20 萬港元）。於報告日期，期內向多個借款人授出的 2.9 億港元新循環貸款已悉數收回。

本集團持有明樂企業有限公司（「明樂」，在香港從事放債業務之持牌放債人）三分之一股權，該公司為一間由梧桐國際發展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613.HK）間接擁有 66.67%權益之附屬公司。期內，本集團就其於明樂之投資攤佔溢利約 200 萬港元（2022：700 萬港元）。

本集團透過其擁有 40%權益之聯營公司 Golden Thread Investments Limited 參與海外物業資產抵押融資業務，於期內為本集團貢獻攤佔溢利約 200 萬港元（2022：1,800 萬港元）。

本集團通過合營企業合作參與綜合金融服務領域，特別是持牌證券經紀及孖展融資、信貸融資及金融投資業務。於 2023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通過對 Hope Capital Limited 及 HE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的股權投資，間接持有希望證券有限公司 23.79%股權及中南金融有限公司 33%股權，該等公司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獲發牌從事受規管活動，包括證券及期貨合約交易及就證券及期貨合約提供意見，證券保證金融資，以及提供資產管理。該等投資分類為本公司的聯營公司，本集團於期內攤佔虧損約 3,400 萬港元（2022：無），主要來自聯營公司的投資虧損。

本集團將繼續在審慎之信貸政策下探索金融服務業務之商機，並通過與其他經驗豐富的行業參與者建立夥伴關係借助其專長及競爭優勢，以為本集團提供穩定優厚的收入來源。

重大投資

賬面值佔本集團總資產 5%或以上之投資被視為本集團之重大投資。於 2023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投資於威華達控股有限公司（「威華達」）的 465,000,000 股普通上市股份，佔威華達已發行股本約 7.6%，按公平價值計量約為 1.07 億港元，佔本集團總資產約 7.6%。於威華達的總投資成本約為 1.30 億港元，累計未變現公平價值虧損約為 2,300 萬港元。威華達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622.HK）。威華達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戰術及／戰略投資（包括物業投資）以及提供金融服務，包括第 1 類（證券交易）、第 2 類（期貨合約交易）、第 4 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 6 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第 8 類（提供證券保證金融資）及第 9 類（提供資產管理）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受規管活動；及提供放債人條例項下受規管之信貸及放貸服務。期內，概無自威華達收取任何股息，而於威華達的投資的未變現公平價值虧損約 600 萬港元已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於投資重估儲備扣除。

誠如摘錄自威華達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的資料所示，於 2023 年上半年，威華達錄得未經審核純利 1,200 萬港元，比較期間則錄得虧損淨額 3,900 萬港元。於 2023 年 6 月 30 日，威華達的未經審核資產總值及資產淨值分別為 52.80 億港元及 49.64 億港元。威華達的流動資金維持強勁，流動比率為 5.4，資產負債比率為 3.6%。於 2023 年 9 月 30 日，威華達的每股公平價值 0.23 港元較其於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未經審核每股資產淨值 0.81 港元折讓約 72%。本集團認為，威華達目前被大幅低估，長遠而言具有較高回報潛力，故此為價值具吸引力的股票選擇。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 2023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並無於任何價值為本集團總資產 5%以上之被投資公司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於期內並無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事項。

本報告期後之事項

自本報告期完結日至本公告日期止，並無發生重大期後事項。

展望

董事局不時對本集團之資產進行策略性檢討，務求為本公司股東帶來最大回報。撤出低效並錄得虧蝕之投資為本集團帶來資本及財務靈活性，可於日後湧現合適商機時加以把握，藉以提高本集團之營運效率及投資回報。本集團將透過投資於前景樂觀之業務，探索多元化發展及擴大其業務及投資組合之機會。

流動資金與資本來源

於 2023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之總資產為 13.99 億港元（31.3.2023：19.49 億港元），乃來自股東資金及信貸融資。本集團設有多項信貸融資以應付其所需之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承擔，該等信貸融資按市場息率計息，而約定還款期介乎按要求償還至三年。本集團所產生之收入及成本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為單位。期內，概無用作對沖之金融工具，亦無外幣淨投資以貨幣借款或其他對沖工具作對沖。本集團採取審慎之資金及庫務政策，管理特定交易之匯率及利率波動風險。

於 2023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借款約為 8,900 萬港元（31.3.2023：5.35 億港元），其中約 8,800 萬港元（31.3.2023：5.33 億港元）須按要求或於一年內償還及約 100 萬港元（31.3.2023：200 萬港元）須於一年後償還。以港元計值之借款約 8,400 萬港元（31.3.2023：5.25 億港元）及以人民幣計值之借款約 500 萬港元（31.3.2023：1,000 萬港元）按固定利率計息。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為 0.07（31.3.2023：0.4），該項比率乃根據借款總額約 8,900 萬港元（31.3.2023：5.35 億港元）及本集團股東資金約 12.51 億港元（31.3.2023：13.53 億港元）計算。

於 2023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之現金、銀行結存及存款為約 4,200 萬港元（31.3.2023：7.74 億港元），當中約 1,500 萬港元（31.3.2023：7.56 億港元）以港元計值，約 2,700 萬港元（31.3.2023：1,800 萬港元）以人民幣計值。

資本結構

期內，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股本集資活動。於 2023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面值為每股 0.1 港元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1,040,946,114 股。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之貨幣資產、負債及交易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本集團主要面臨人民幣外匯風險，並可能影響本集團之表現。本集團定期審閱資產和負債的結餘以及交易計價的貨幣，以盡量減少本集團面臨的外幣風險。期內，概無用作對沖之金融工具，亦無外幣淨投資以貨幣借款或其他對沖工具作對沖。

或然負債

於 2023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31.3.2023：無）。

資產抵押

於 2023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透過孖展證券賬戶持有公平價值約為 1.88 億港元（31.3.2023：無）之若干上市證券投資，作為已動用孖展貸款融資之浮動押記。

於 2023 年 3 月 31 日，本集團將總值約為 1,000 萬港元之本集團若干物業權益、物業、機械及設備以及銀行結存及現金（30.9.2023：無）作抵押，並抵押其於若干附屬公司之投資，資產淨值合共約為 1.28 億港元（30.9.2023：無），以擔保授予本集團之一般信貸融資。

承擔

於 2023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就收購若干物業、機械及設備以及物業權益之已訂約但並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撥備之開支合共約 900 萬港元（31.3.2023：900 萬港元）。

僱員數目及薪酬政策

於 2023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僱用合共 141 名（31.3.2023：150 名）全職僱員。薪酬組合由薪金以及與表現掛鈎之花紅所組成。

購買、出售及贖回上市證券

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於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之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情況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 C.2.1 條訂明主席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隨著 Marc Andreas Tschirner 先生自 2023 年 7 月 1 日起辭任本公司總裁（「總裁」，相當於行政總裁）之職務後，鄭啟成先生（「鄭先生」，董事局主席（「主席」））已獲委任為總裁，並自 2023 年 7 月 1 日起履行主席兼總裁職務。鄭先生同時擔任主席及總裁，負責監督本集團之管理及運作。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繼續在總裁（現同時擔任主席）監督下，負責本集團之管理及行政職能以及日常營運。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經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特定查詢，本公司全體董事均確認在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有遵守《標準守則》列載之所需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以檢討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定期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及本公司核數師會見，以考慮本公司的財務報告程序、內部監控的有效性、審核程序及風險管理。於本公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William Nicholas Giles先生、余仲良先生及藍章華先生組成。

審閱賬目

本集團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乃經(a)本集團核數師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刊發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及(b)審核委員會審閱。

刊登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業績公告乃於本公司之網站（www.blueriverholdings.com.hk）「投資者」一節下之「公佈」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網站（www.hkexnews.hk）「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刊登。2023/2024年中期報告將於2023年12月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於上述網站內刊登。

承董事局命

Blue River Holdings Limited
藍河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鄭啟成

香港，2023年11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由下列本公司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鄭啟成（主席兼總裁）

柯偉俊

獨立非執行董事：

William GILES

余仲良

藍章華